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teering Holdings Limited 旭 涌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 (1)重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2)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變更;及

(3)寄發通函、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茲提述(i)旭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ii)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延期;(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重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召開公告」);及(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駁回禁制令(「駁回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駁回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1. 重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誠如重新召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 重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待禁制令申請裁決,且預期載有(其中包括)將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詳情的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一年八 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禁制令申請尚未於通函擬寄發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前獲裁決,本公司並未按原定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禁制令申請的裁決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頒佈,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謹此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二)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6樓602-603室重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預期載有(其中包括)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詳情的新通函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星期四)寄發予股東。

###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變更

本公司原定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由於延遲重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將變更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3. 寄發新通函、通告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預期載有(其中包括)將予考慮的新決議案的新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通告連同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星期四)寄發予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已填妥及交回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務請注意,原代表委任表格不再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須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填妥並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旭通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吳建韶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建韶先生(行政總裁)、馮雪蓮女士及常亮女士,非執行董事為 高雲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生先生、尹智偉先生、劉國煇先生及黃智成先生。